

# 畢業生遺失學生證切結書

本人\_\_\_\_\_學號\_\_\_\_\_為\_\_\_\_\_學年度第\_\_\_\_\_

學期畢業生，因遺失學生證致無法辦理離校手續，特此切結保證本人若有尋獲定當自行銷毀，不做為在學證明或其他用途，並自負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國立臺北大學

立切結書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連絡電話：

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